



民国通俗小说典藏文库·张恨水卷

春明外史

(第一部)

张恨水◎著

民國通俗小說典藏文庫·張恨水卷
春明外史
張恨水著





民国通俗小说典藏文库·张恨水卷

春明外史

(第一部)

张恨水◎著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春明外史.第一部/张恨水著. —北京:中国文史出版社, 2018.3

(民国通俗小说典藏文库·张恨水卷)

ISBN 978-7-5034-9889-3

I. ①春… II. ①张… III. ①章回小说-中国-现代
IV. ①I246.4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2017)第 316225 号

责任编辑:卢祥秋

点校:清寒树

出版发行:中国文史出版社

网 址: <http://www.chinawenshi.net>

社 址:北京市西城区太平桥大街 23 号 邮编:100811

电 话:010-66173572 66168268 66192736 (发行部)

传 真:010-66192703

印 装:廊坊市海涛印刷有限公司

经 销:全国新华书店

开 本:720×1020 1/16

印 张:22.5 字数:357 千字

版 次:2018 年 3 月第 1 版

印 次:2018 年 3 月第 1 次印刷

定 价:66.00 元

文史版图书,版权所有,侵权必究。

文史版图书,印装错误可与发行部联系退换。



MINGUO TONGSU XIAOSHUO
DIANCANG WENKU

小说大家张恨水（代序）

张赣生

民国通俗小说家中最享盛名者就是张恨水。在抗日战争前后的二十多年间，他的名字真是家喻户晓、妇孺皆知，即使不识字、没读过他的作品的人，也大都知有位张恨水，就像从来不看戏的人也知道有位梅兰芳一样。

张恨水（1895—1967），本名心远，安徽潜山人。他的祖、父两辈均为清代武官。其父光绪年间供职江西，张恨水便是诞生于江西广信。他七岁入塾读书，十一岁时随父由南昌赴新城，在船上发现了一本《残唐演义》，感到很有趣，由此开始读小说，同时又对《千家诗》十分喜爱，读得“莫名其妙的有味”。十三岁时在江西新淦，恰逢塾师赴省城考拔贡，临行给学生们出了十个论文题，张氏后来回忆起这件事时说：“我用小铜炉焚好一炉香，就做起斗方小名士来。这个毒是《聊斋》和《红楼梦》给我的。《野叟曝言》也给了我一些影响。那时，我桌上就有一本残本《聊斋》，是套色木版精印的，批注很多。我在这批注上懂了许多典故，又懂了许多形容笔法。例如形容一个很健美的女子，我知道‘荷粉露垂，杏花烟润’是绝好的笔法。我那书桌上，除了这部残本《聊斋》外，还有《唐诗别裁》《袁王纲鉴》《东莱博议》。上两部是我自选的，下两部是父亲要我看的。这几部书，看起来很简单，现在我仔细一想，简直就代表了我所取的文学路径。”

宣统年间，张恨水转入学堂，接受新式教育，并从上海出版的报纸上获得了一些新知识，开阔了眼界。随后又转入甲种农业学校，除了学习英文、数、理、化之外，他在假期又读了许多林琴南译的小说，懂得了不少

描写手法，特别是西方小说的那种心理描写。民国元年，张氏的父亲患急症去世，家庭经济状况随之陷入困境，转年他在亲友资助下考入陈其美主持的蒙藏垦殖学校，到苏州就读。民国二年，讨袁失败，垦殖学校解散，张恨水又返回原籍。当时一般乡间人功利心重，对这样一个无所成就的青年很看不起，甚至当面嘲讽，这对他的自尊心是很大的刺激。因之，张氏在二十岁时又离家外出投奔亲友，先到南昌，不久又到汉口投奔一位搞文明戏的族兄，并开始为一个本家办的小报义务写些小稿，就在此时他取了“恨水”为笔名。过了几个月，经他的族兄介绍加入文明进化团。初始不会演戏，帮着写写说明书之类，后随剧团到各处巡回演出，日久自通，居然也能演小生，还演过《卖油郎独占花魁》的主角。剧团的工作不足以维持生活，脱离剧团后又经几度坎坷，经朋友介绍去芜湖担任《皖江报》总编辑。那年他二十四岁，正是雄心勃勃的年纪，一面自撰长篇《南国相思谱》在《皖江报》连载，一面又为上海的《民国日报》撰中篇章回小说《小说迷魂游地府记》，后为姚民哀收入《小说之霸王》。

1919年，五四运动吸引了张恨水。他按捺不住“野马尘埃的心”，终于辞去《皖江报》的职务，变卖了行李，又借了十元钱，动身赴京。初到北京，帮一位驻京记者处理新闻稿，赚些钱维持生活，后又到《益世报》当助理编辑。待到1923年，局面渐渐打开，除担任“世界通讯社”总编辑外，还为上海的《申报》和《新闻报》写北京通讯。1924年，张氏应成舍我之邀加入《世界晚报》，并撰写长篇连载小说《春明外史》。这部小说博得了读者的欢迎，张氏也由此成名。1926年，张氏又发表了他的另一部更重要的作品《金粉世家》，从而进一步扩大了他的影响。但真正把张氏声望推至高峰的是《啼笑因缘》。1929年，上海的新闻记者团到北京访问，经钱芥尘介绍，张恨水得与严独鹤相识，严即约张撰写长篇小说。后来张氏回忆这件事的过程时说：“友人钱芥尘先生，介绍我认识《新闻报》的严独鹤先生，他并在独鹤先生面前极力推许我的小说。那时，《上海画报》（三日刊）曾转载了我的《天上人间》，独鹤先生若对我有认识，也就是这篇小说而已。他倒是没有什么考虑，就约我写一篇，而且愿意带一部分稿子走。……在那几年间，上海洋场章回小说走着两条路子，一条是肉感的，一条是武侠而神怪的。《啼笑因缘》完全和这两种不同。又除了

新文艺外，那些长篇运用的对话并不是纯粹白话。而《啼笑因缘》是以国语姿态出现的，这也不同。在这小说发表起初的几天，有人看了很觉眼生，也有人觉得描写过于琐碎，但并没有人主张不向下看。载过两回之后，所有读《新闻报》的人都感到了兴趣。独鹤先生特意写信告诉我，请我加油。不过报社方面根据一贯的作风，怕我这里面没有豪侠人物，会对读者减少吸引力，再三请我写两位侠客。我对于技击这类事本来也有祖传的家话（我祖父和父亲，都有极高的技击能力），但我自己不懂，而且也觉得是当时的一种滥调，我只是勉强地将关寿峰、关秀姑两人写了一些近乎传说的武侠行动……对于该书的批评，有的认为还是章回旧套，还是加以否定。有的认为章回小说到这里有些变了，还可以注意。大致地说，主张文艺革新的人，对此还认为不值一笑。温和一点的人，对该书只是就文论文，褒贬都有。至于爱好章回小说的人，自是予以同情的多。但不管怎么样，这书惹起了文坛上很大的注意，那却是事实。并有人说，如果《啼笑因缘》可以存在，那是被扬弃了的章回小说又要返魂。我真没有料到这书会引起这样大的反应……不过这些批评无论好坏，全给该书做了义务广告。《啼笑因缘》的销数，直到现在，还超过我其他作品的销数。除了国内、南洋各处私人盗印翻版的不算，我所能估计的，该书前后已超过二十版。第一版是一万部，第二版是一万五千部。以后各版有四五千部的，也有两三千部的。因为书销得这样多，所以人家说起张恨水，就联想到《啼笑因缘》。”

不论张氏本人怎样看，《啼笑因缘》是他最有影响的作品，这一点毫无疑问，可以随便举出几件事来证明。《啼笑因缘》发表后，被上海明星公司拍成六集影片，由当时最著名的电影明星胡蝶主演，同时还被改编为戏剧和曲艺，在各地广泛流传；再有《啼笑因缘》被许多人续写，迫使张氏不得不改变初衷，于1933年又续写了十回，张氏在《我的写作生涯》中说：“在我结束该书的时候，主角虽都没有大团圆，也没有完全告诉戏已终场，但在文字上是看得出来的。我写着每个人都让读者有点儿有余不尽之意，这正是一个处理适当的办法，我绝没有续写下去的意思。可是上海方面，出版商人讲生意经，已经有好几种《啼笑因缘》的尾巴出现，尤其是一种《反啼笑因缘》，自始至终，将我那故事整个地翻案。执笔的又

全是南方人，根本没过黄河。写出的北平社会真是也让人又啼又笑。许多朋友看不下去，而原来出版的书社，见大批后半截买卖被别人抢了去，也分外眼红。无论如何，非让我写一篇续集不可。”这种由别人代庖的续作，出书者至少有四种：惜红馆主《续啼笑因缘》、青萍室主《啼笑因缘三集》、康尊容《新啼笑因缘》和徐哲身《反啼笑因缘》。虽然远不如《红楼梦》续作之多，但在民国通俗小说中已经是首屈一指了。张氏在《我的小说过程》一文中还说：“我这次南来，上至党国名流，下至风尘少女，一见着面便问《啼笑因缘》。这不能不使我受宠若惊了。”

《啼笑因缘》使张氏名声大振，约他写稿的报刊和出版家蜂拥而至，有的小报甚至谣传张氏在十几分钟内收到几万元稿费，并用这笔钱在北平买下了一所王府，自备一部汽车。这自然不是事实，但张氏当时收到的稿酬也有六七千元，的确不能算少。这样，他就可以去搜集一些古旧木版小说，想要作一部《中国小说史》。就在此时，日寇侵华的“九一八事变”爆发，张氏的希望随之化为泡影。作为一位爱国的作家，在国难当头的状况下自不会沉默，张恨水在1931至1937的几年间，先后写了《热血之花》《弯弓集》《水浒别传》《东北四连长》《啼笑因缘续集》《风之夜》等涉及抗敌御侮内容的作品。

1934年，张恨水到陕西和甘肃走了一遭，此行使他的思想发生了很大的变化。张氏在《我的写作生涯》中说：“陕甘人的苦不是华南人所能想象，也不是华北、东北人所能想象。更切实一点地说，我所经过的那条路，可说大部分的同胞还不够人类起码的生活。……人总是有人性的，这一些事实，引着我的思想起了极大的变迁。文字是生活和思想的反映，所以在西北之行以后，我不讳言我的思想完全变了，文字自然也变了。”此后，他写了《燕归来》，以描写西北人民生活的惨状。

抗日战争全面爆发后，张恨水取道汉口，转赴重庆，于1938年初抵达，即应邀在《新民报》任职。抗战八年间，他除去写了一些战争题材的小说外，还有两种较重要的作品，即《八十一梦》和《魍魉世界》（原名《牛马走》），均先于《新民报》连载，后出单行本。抗战胜利，张氏重返北平，担任《新民报》经理，此后几年他写了《五子登科》等十来部小说，但均未产生重大影响。1948年底，张氏辞去《新民报》职务。1949

年夏，他患脑溢血，经过几年调治，病情好转，张氏便又到江南和西北去旅行。1959年，张氏病情转重，至1967年初于北京去世，终年七十三岁。

张恨水一生写了九十多部小说，印成单行本的也在五十种左右。说到张氏作品的总特色，一般常感到不易把握，因为他总在不断地变。其实，这“变”就正是张恨水作品最鲜明的总特色。

张恨水是一个不甘心墨守成规的人，他好动不好静，敢于否定自己，这正是作为开创者必须具备的素质。读一读张氏的《我的写作生涯》，就会发现他总是在讲自己的变，那变的频繁、动因的多样，在民国通俗小说作家中实属仅见。……待到《金粉世家》《啼笑因缘》相继问世，张恨水的名声已如日中天，他在思想上的求新仍未稍解，他说：“我又不能光写而不加油，因之，登床以后，我又必拥被看一两点钟书。看的书很拉杂，文艺的、哲学的、社会科学的，我都翻翻。还有几本长期订的杂志，也都看看。我所以不被时代抛得太远，就是这点儿加油的工作不错。”

追求入时，可说是张恨水的一贯作风，不仅小说的内容、思想随时而变，在文字风格上也不断应时变化。仅就内容、思想方面的变化而言，在民国通俗小说作家中也很常见，说不上是张氏独具的特色，但在文字风格上也不断变化，就不同于一般了。张氏在《我的写作生涯》中经常提到这方面的事例，譬如他曾提及回目格式的变化，他说：“《春明外史》除了材料为人所注意而外，另有一件事为人所喜于讨论的，就是小说回目的构制。因为我自小就是个弄辞章的人，对中国许多旧小说回目的随便安顿向来就不同意。即到了我自己写小说，我一定要把它写得美善工整些。所以每回的回目都很经一番研究。我自己削足适履地定了好几个原则。一、两个回目，要能包括本回小说的最高潮。二、尽量地求其辞藻华丽。三、取的字句和典故一定要是浑成的，如以‘夕阳无限好’，对‘高处不胜寒’之类。四、每回的回目，字数一样多，求其一律。五、下联必定以平声落韵。这样，每个回目的写出，倒是能博得读者推敲的。可是我自己就太苦了……这完全是‘包三寸金莲求好看’的念头，后来很不愿意向下做。不过创格在前，一时又收不回来。……在我放弃回目制以后，很多朋友反对，我解释我吃力不讨好的缘故，朋友也就笑而释之，谓不讨好云者，这种藻丽的回目，成为礼拜六派的口实。其实礼拜六派多是散体文言小说，

堆砌的辞藻见于文内而不在回目内。礼拜六派也有作章回小说的，但他们的回目也很随便。”再譬如他在谈及《金粉世家》时说：“以我的生活环境不同和我思想的变迁，加上笔路的修检，以后大概不会再写这样一部书。”诸如此类的变化不胜列举。

张氏的多变还体现在题材的多样化。他说：“当年我写小说写得高兴的时候，哪一类的题材我都愿意试试。类似伶人反串的行为，我写过几篇侦探小说，在《世界日报》的旬刊上发表，我是一时兴到之作，现在是连题目都忘记了。其次是我写过两篇武侠小说，最先一篇叫《剑胆琴心》，在北平的《新晨报》上发表的，后来《南京晚报》转载，改名《世外群龙传》。最后上海《金刚钻小报》拿去出版，又叫《剑胆琴心》了。”第二篇叫《中原豪侠传》，是张氏自办《南京人报》时所作。此外，张氏还写过仿古的《水浒别传》和《水浒新传》，他说：“《水浒别传》这书是我研究《水浒》后一时高兴之作，写的是打渔杀家那段故事。文字也学《水浒》口气。这原是试试的性质，终于这篇《水浒别传》有点儿成就，引着我在抗战期间写了一篇六七十万字的《水浒新传》。”“《水浒新传》当时在上海很叫座。……书里写着水浒人物受了招安，跟随张叔夜和金人打仗。汴梁的陷落，他们一百零八人大多数是战死了。尤其是时迁这路小兄弟，我着力地去写。我的意思，是以愧士大夫阶级。汪精卫和日本人对此书都非常地不满，但说的是宋代故事，他们也无可奈何。这书里的官职地名，我都有相当的考据。文字我也极力模仿老《水浒》，以免看过《水浒》的人说是不像。”再有就是张氏还仿照《斩鬼传》写过一篇讽刺小说《新斩鬼传》。张恨水的一生都在不停地尝试，探寻着各色各样的内容及表达方式，他甚至也写过完全以实事为根据、类似报告文学的《虎贲万岁》，也写过全属虚幻的、抽象的或象征性的小说《秘密谷》，他的作风颇有些像那位既不愿重复前人也愿重复自己的现代大画家毕加索。

张恨水写过一篇《我的小说过程》，的确，我们也只有称他的小说为“过程”才名副其实。从一般意义上讲，任何人由始至终做的事都是一个过程，但有些始终一个模子印出来的过程是乏味的过程，而张氏的小说过程却是千变万化、丰富多彩的过程。有的评论者说张氏“鄙视自己的创作”，我认为这是误解了张氏的所为。张恨水对这一问题的态度，又和白

羽、郑证因等人有所不同。张氏说：“一面工作，一面也就是学习。世间什么事都是这样。”他对自己作品的批评，是为了写得越来越完善，而不是为了表示鄙视自己的创作道路。张氏对自己所从事的通俗小说创作是颇引以自豪的，并不认为自己低人一等。他说：“众所周知，我一贯主张，写章回小说，向通俗路上走，绝不写人家看不懂的文字。”又说：“中国的小说，还很难脱掉消闲的作用。对于此，作小说的人，如能有所领悟，他就利用这个机会，以尽他应尽的天职。”这段话不仅是对通俗小说而言，实际也是对新文艺作家们说的。读者看小说，本来就有一层消遣的意思，用一个更适当的说法，是或者要寻求审美愉悦，看通俗小说和看新文艺小说都一样。张氏的意思不是很明显吗？这便是他的态度！张氏是很清醒、很明智的，他一方面承认自己的作品有消闲作用，并不因此灰心，另一方面又不满足于仅供人消遣，而力求把消遣和更重大的社会使命统一起来，以尽其应尽的天职。他能以面对现实、实事求是的态度对待自己的工作，在局限中努力求施展，在必然中努力争自由，这正是他见识高人一筹之处，也正是最明智的选择。当然，我不是说除张氏之外别人都没有做到这一步，事实上民国最杰出的几位通俗小说名家大都能收到这样的效果，但他们往往不像张氏这样表现出鲜明的理论上的自觉。

张恨水在民国通俗小说史上是一位名副其实的大作家，他不仅留下了许多优秀的作品，他一生的探索也为后人留下了许多可贵的经验。

前 序

余少也不羈，好读稗官家言，积之既久，浸淫成癖，小斋如舟，床头屋角，累累然皆小说也。既长，间治词章经典之书，为文亦稍稍进益。试复取小说读之，则恍然所谓街谈巷议之言，固亦自具风格，彼一切文词所具之体律与意境，小说中未尝未有也。明窗净几之间，花晨月夕之际，胸怀旷达，情有不能自己者，窃尝拈毫伸纸，试效为之，亦复悠然神会，辄中绳墨焉。于是又感小说如诗，亦足为慰情陶性之作，不必计字卖文，强迫而出此，更不必以此侪于著作之林，作为不世之业以为之也。

年来湖海消沉，学业之事，百凡都已颓废，唯于小说一道，尚爱好如恒。吾友舍我知其然也，当其主办《世界晚报》之始，乃以撰述长篇相托，余因之遂有《春明外史》之作，余初非计字卖文，亦未敢自侪于著作之林也。夫太玄之篇，且覆酱瓿，左思之赋，几盖酒瓮，而此雕虫小技，又乌足以自鸣耶？金圣叹批《西厢》，自谓为人生消遣法之一，余窃引以自况焉，容亦读者所许欤？

民国十四年十月张恨水序

后 序

渐之意义大矣哉！从来防患者杜于渐，创业者起于渐，渐者，人生所必注意之一事乎？吾何以知之？吾尝来往扬子江口，观于崇明岛有以发其省也。舟出扬子江，至吴淞已与黄海相接，碧天隐隐中，有绿岸一线，横于江口者，是为崇明岛。岛长百五十里，宽三十里，人民城市、田园禽兽，其上无不具有，俨然一世外桃源也。然千百年前，初无此岛。盖江水挟泥沙以俱下，偶有所阻，积而为滩，滩能不为风水卷去，则日积月聚，一变而为洲渚，再变为岛屿，降而至于今日，遂有此人民城市、田园禽兽，卓然江苏一大县治矣。夫泥沙之在江中，与水混合，奔流而下，其体积之细，目不能视，犹细于芥子十百倍也。乃时时积之，日日积之，以至月月年年积之，居然于浩浩荡荡、波浪滔天之江海交合处，成此大岛。是则渐之为功，真可惊可喜可惧之至矣。于此，乃可以论予之作《春明外史》矣。

予之为此书也，初非有意问世，顾事业逼迫之，友朋敦促之，乃日为数百言，发表于《世界晚报》之《夜光》。自十三年以至于今日，除一集结束间停顿经月外，余则非万不得已，或有要务之羁绊，与夫愁病之延搁，未尝一日而辍笔不书。盖以数百言，书之甚便，初不以为苦也。乃日日积之，月月积之，浸假得十万言，成若干回矣。浸假得二十六万言，成第一集矣。浸假得六十万言，成第二集矣。而吾每于残星满天，老屋纸窗之下，犹夕夕为第三集也，今亦成书六回矣，合之可得七八十万言也。今率尔命人曰：尔须为文八十万言，未有不惊其负任之重且大者。然予卒优为之，盖成于渐而不觉也。古人有惜寸阴者，有惜分阴者，良有以欤？

因予之书之成于渐也，或曰：其书系信手拈来，凑杂成篇。或曰：不然。譬诸画山水，先有大意，然后兴到一挥，合之自然成章。予曰：唯唯

否否。谓毫无布置，日日为之，各不相顾，则此七八十万言，将成何话说？谓固有规矩，按意命文，然为文如掷骰赶盆，一时有一时之兴致，即一时有一时之手法，为文且千余日，谓仍不失初意，又欺人之谈也。夫江中之泥沙，渐渐成岛，未必不改原来之形势，而其卒能成岛则一也。又奚问焉？然此实非予所计及。予书既成，凡予同世之人，得读予书而悦之，无论识与不识，皆引予为友，予已慰矣。即予身死之后，予墓木已拱，予骷髅已泥，而予之书，或幸而不亡，乃更令后世之人，取予书读而悦之，进而友此陈死人，则以百年以上之我，与百年以下之诸男女老少，得而为友，不亦人生大快之事耶？其他又奚问焉？人生至暂，渐渐焉而壮，渐渐焉而老，渐渐焉而死而朽，不有以慰之，则良辰美景，明窗净几，都负之于渐渐之中，不亦大可惜哉？悟此者，乃《春明外史》之友也，亦予之友也。

民国十六年十二月十七日，彤云覆树，雪意满天。书于老屋纸窗、青炉红火之畔。

张恨水序

续 序

《春明外史》今藏事矣。吾之初作是书也，未敢断其必藏事也，今竟藏事，是在吾一生过程中所言行百千万亿之事，而又了却其一矣；使吾而为吾自身作传，所可大书特书者也。夫人生做事，大抵创其始易而享其终难，吾于此书创其始而亦睹其终，快何如之？而读《春明外史》者，于其第一日在报端发表时读之，于其第一集发印单行本时又读之，于其复印第二集单行本时，更读之。今于吾书卒业时，于其全部自第一字至最末一字，且全读之，又得不以为快乎？作者快，读者亦快，吾愿与爱读《春明外史》者，同浮一大白者也。更或获万一之幸，吾书于覆瓿之余，得留若干部存于百年之后，则后世之人，取书于故纸堆中，欣《春明外史》之底于成，而读《春明外史》者之得观其成，则读吾文至此，见吾与吾友之同浮一大白，当亦忍俊不禁，陪浮一大白矣，是可乐也。

虽然，吾因之有感焉。吾书之初发表也，在民国十三年四月十二日，而其在报端完毕也，在民国十八年一月二十四日，其间凡五十七越月矣。此五十七越月中，作者或曾欣欣然有若帝王加冕之庆焉，或曾戚戚然有若死囚待决之悲焉，亦有若释家所谓无声色嗅味触法，木然无动，而不知身所在焉。若就此而为文以纪之，则十百倍于《春明外史》之多可也。然而今何在者？皆已悠悠忽忽，仅留千万分之一作为回忆而已。不亦哀哉？吾如是，吾知读《春明外史》者亦莫不如是也。不但如是而已，则在此五十七月中，爱读《春明外史》者，生离者或当有人，死别者或当有人，即远涉穷荒，逃此浊世，或幽居囚地，永不见天日者，或亦莫不有人。是皆吾之友也，吾竟不能以吾友爱读者，献与得卒读之，使其生平，多亦未了之缘，此又吾耿耿于心，愀然不乐者矣。

由前言之，可乐也。由后言之，乃不胜其戚矣。一下里巴人之小说成功，其情形且如此，况世事有百千万亿倍重于此者乎？信夫，天下之事有相对的而无绝对的也。

吾书至此，人或疑而问曰：然则子书之成也，乐与戚乃各半焉，果将何所取义乎？吾又欣然曰：与其戚也，宁悦焉。夫人生百年，实一弹指耳。以吾书逐日随写五六百言，费时至五十七月而书成，似其为时甚永也，然吾于书成后之半岁，始为此序，略一回忆，则当年磨墨伸纸，把笔命题，直如昨日事耳。时光之易过如此，人生之岁月有涯，于此一弹指，弃可用心思耳目手足不用，听其如电光石火，一瞬即灭，不亦大可惜耶？今吾在此若干年中，将本来势将尽去之脑之目之手，于其将去未去以成此书，造化虽善弄人，而吾亦稍稍获得微迹，而终于少去须臾，是终可庆也。且读吾书者，因而喜焉，因而悲焉，因而相与讨议焉，亦将其将去未去之脑之口之目之手，以尽一时之适意，亦未始非好事也。不宁唯是，而最大之效用，且又可于若干时候忘却日日追逐之死焉。夫人生之于死，拒之有所不能，急而觅死，人情又有所不忍，坐以待死，亦适觉其无聊者也。然则人生真莫如死何矣。兹有一法焉，则尽心努力，谋一事之成，或一念之快，于是不知老之将至，直至死而后已，遂不必为死拒，为死不忍，为死而无聊矣。识得此法，则垂钓海滨，与垂拱白宫，其意无不同。而吾之作小说，与读者之读小说，亦无不同也。容有悟此者乎？则请于把盏临风，高枕灯下，一读吾书，更不必远涉山岛，而求赤松子其人矣。

十八年八月二十二日由沈阳还北平，独客孤征，斗室枯坐，见窗外绿野半黄，饶有秋意，夕阳乱山，萧疏如人，客意多暇，忽思及吾书，乃削铅笔就日记本为此。文成时，过榆关三百里外之石山站也。

张恨水序

目 录

小说大家张恨水（代序）·····	张贛生	1
前序·····		1
后序·····		2
续序·····		4
第 一 回 月底宵光残梨凉客梦		
天涯寒食芳草怨归魂·····		1
第 二 回 佳话遍春城高谈婚变		
啼声喧粉窟混战情魔·····		12
第 三 回 消息雨声中惊雷倚客		
风光花落后煮茗劳僧·····		21
第 四 回 勤苦捉刀人遥期白首		
娇羞知己语暗约黄昏·····		30
第 五 回 选色柳城疏狂容半夕		
销魂花下遗恨已千秋·····		45
第 六 回 萍水约双栖非鸡非鹭		
钗光惊一瞥疑雨疑云·····		57